

债券代码:101800922

债券简称:18 方正 MTN001

债券代码:101801258

债券简称:18 方正 MTN002

债券代码:101900144

债券简称:19 方正 MTN001

主承销商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利息和本金未按期足额偿付的处置进展公告  
(2024 年 7 月)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或“发行人”或“企业”）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 12 亿元的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8 方正 MTN001；债券代码：101800922；当前余额：12 亿元；期限 3 年；当前债项评级：C；当期票面利率：6.10%），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

方正集团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 14 亿元的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8 方正 MTN002；债券代码：101801258；当前余额：14 亿元；期限 3 年；当前债项评级：C；当期票面利率：5.99%），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

方正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1 月 25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 14 亿元的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19 方正 MTN001；债券代码：101900144；当前余额：14 亿元；期限 3 年；当前债项评级：C；当期票面利率：5.80%），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三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就“18 方正 MTN001”、“18 方正 MTN002”、“19 方正 MTN001”2024 年 7 月进展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公告如下：

### 一、处置进展情况

根据《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规定，偿债资源预留期限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届满，预留期限届满后，由重整主体对未申报债权的最终确认金额进行统一核算；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和核算情况，以预留偿债资源进行统一清偿。在扣除为因诉讼仲裁未决而届时仍暂未确认的债权预留的偿债资源后，如还存在剩余的未分配资金，则由管理人在优先支付相关费用后向未获全额清偿的债权人按比例进行补充分配。

经统一核算，本次拟向未获全额清偿的债权人以法院裁定确认的债权金额为基数（如以重整主体为担保人申报的债权存在主债务人还款等情况，则以按照还款情况依法调减后的债权金额为基数）、按照 2.31% 的清偿率进行补充分配，管理人已于 7 月安排完成本次补充分配清偿款的支付。

需注意的是，因参与本次补充分配的部分债权存在债权金额调整、债权转让、收款账户信息变动等情形，管理人将在核实完毕相关情况后安排支付该部分债权对应的补充分配清偿款。对于因主债务人

还款等情况导致债权金额调整的，根据《企业破产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担保制度的解释〉》相关规定，债权人应当及时向管理人反馈；若因此造成债权人受偿总额超出债权金额的，重整主体作为担保人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范围内要求债权人予以返还。

此外，因部分已申报债权目前仍涉及诉讼仲裁未决等，对应偿债资金将根据《重整计划》规定继续予以预留。管理人将根据诉讼结果以及是否存在剩余未分配资金等情况，及时核算并组织开展可能的分配工作。

## 二、后续管理工作进展情况

1、主承销商已督促发行人尽快落实兑付计划及偿付方案、并按照《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等交易文件约定履行义务。

2、发行人正在按照历次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偿债机制继续推进相应处置工作，主承销商将继续跟进处置进程。

## 三、后续工作安排

1、主承销商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破产重整计划及“18 方正 MTN001”、“18 方正 MTN002”和“19 方正 MTN001”利息与本金等偿付资金的处置进展情况，并按照交易商协会相关要求，开展沟通协调、督导信息披露等工作。

2、主承销商将继续督促发行人，尽快按照债券清偿方式落实偿付资金。

3、主承销商将继续督促发行人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上述三期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要求等进行后续信息披露、沟通联系债券持有人等工作。

4、主承销商将继续做好关于“18 方正 MTN001”、“18 方正 MTN002”、“19 方正 MTN001”后续进展的信息披露等工作。

5、除上述事项外，主承销商还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偿债资金的筹措情况、重整计划进展以及其他对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主承销商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利息和本金未按期足额偿付的处置进展公告（2024 年 7 月）》之签章页

